

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交易风险提示

(征求意见稿)

第一条 为充分揭示交易风险,保障交易会员合法权益,维持正常交易秩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制度规定,特提供本风险提示。

第二条 本风险提示适用于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及其交易会员、授权服务机构和其他合作方。

第三条 交易会员参与交易可能存在交易中心无法控制的风险,包括操作风险、信用风险、技术风险、信息风险、政策风险、不可抗力和其他风险。

第四条 操作风险

(一) 交易会员未及时更改初始密码或未妥善保管相关账号、密码和设备,可能导致账号、密码被他人使用的风险;

(二) 交易会员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应操作,可能导致交易中心按交易规则执行的风险;

(三) 交易会员未按规定时间入金,可能导致不能参与交易的风险;

(四) 交易会员操作不当可能产生的其他风险。

第五条 信用风险

若市场和交易对手方自身情况发生变化,可能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第六条 技术风险

(一) 因电力故障、设备故障、网络故障、服务器故障、交易

中心的电子交易系统或第三方系统故障、交易中心或交易会员的网络和设备遭受来自网络的恶意攻击等交易中心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原因，可能存在交易指令和交易信息出现中断、停顿、延迟、数据错误的风险或交易无法正常进行的风险；

（二）交易会员的密码设置过于简单，可能导致被他人破解的风险；

（三）交易会员使用的设备或者软件系统与交易中心的电子交易系统不兼容，可能导致无法正常交易的风险；

（四）非交易中心原因，交易会员的系统终端显示数据与实际数据不符，可能存在无法交易、重复交易、无法出入金等风险；

（五）交易会员在使用终端接入不安全的网络进行相关业务操作时，可能面临通信报文被他人拦截、篡改，交易账号和密码被他人盗取等风险。

第七条 信息风险

交易中心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上发布的相关信息仅供交易会员参考，交易会员因此做出的决策可能存在不适当的风险。

第八条 政策风险

若法律法规、监管制度和交易规则发生变化，可能导致相关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第九条 不可抗力风险

若发生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情况，可能造成交易中心不能正常提供服务或丢失数据信息等风险。

第十条 其他风险

由于公共服务、结算银行、仓储机构、物流机构、软件供应商等第三方因素或其他非交易中心原因，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

第十一条 交易会员参与交易视为知晓上述风险，并同意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二条 若因第三方原因给交易会员造成损失的，交易会员应当直接向第三方追究法律责任，可要求交易中心协助配合。若因交易中心自身原因给交易会员造成损失的，交易中心承担的赔偿责任为不超过交易会员在特定损害事件中向交易中心实际支付服务费的 3 倍。

第十三条 本风险提示由交易中心负责解释。